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人民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负责制定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规划，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民政、公安、司法等行政工作。保护国家财产，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正常秩序，推行民主管理制度，实施依法行政管理本镇的各项社会事务。认真执行国家各项经济政策，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积极推动本辖区乡镇企业及农村经济快速稳步发展。大力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依法保护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儿童、老龄人的合法权益。认真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3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维稳和社会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政务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与综合执法办公室合署办公）、农业（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与开发区管委会经济贸易发展局合署办公）、文体广电旅游服务中心（与镇社会事务办公室合署办公）、社会保障（民政）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与镇社会事务办公室合署办公）、村镇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生态环境工作站）

（与开发区管委会城镇公共事业服务中心合署办公，业务受开发区管委会建设局指导）、综治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与镇维稳和社会治理办公室合署办公）、人口和计生生殖健康服务站（与镇卫生院合署办公）。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编制数 166 人，实有人数 214 人，其中：在职 160 人，减少 2 人；退休 54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5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6.7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53.8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356.8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9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0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3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96.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9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14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36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50.17	支 出 总 计	2650.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6.92	6.92	6.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1.34	231.34	231.3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45.05	145.05	145.05											
210	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45.05	145.05	145.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59.55	59.55	59.55											
210	11	02	事业单位 医疗	83.26	83.26	83.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2.24	2.24	2.24											
213			农林水支 出	1194.30	1194.30	1104.30	90.00										
213	01		农业	1104.30	1104.30	1104.3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04.30	1104.30	1104.30											
213	07		农村综合 改革	90.00	90.00		9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 益事业建 设的补助	90.00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81.14	181.14	181.14											
221	02		住房改革 支出	181.14	181.14	181.14											
221	02	01	住房公积 金	181.14	181.14	181.14											
223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0.36	0.36						0.36						
223	01		解决历史 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 本支出	0.36	0.36						0.36						
223	01	05	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 补助支出	0.36	0.36						0.36						
			合 计	2650.17	2454.17	2356.81	97.00				0.36					196.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6.77	678.78	188.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8.78	678.7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78.78	678.78	
201	32		组织事务	188.00		188.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8.00		18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	03		体育	8.00		8.00
207	03	08	群众体育	8.00		8.00
207	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5	247.5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55	247.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0	9.3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2	6.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34	23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05	145.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05	145.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55	59.5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3.26	83.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	2.24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30	1104.30	90.00
213	01		农业	1104.30	1104.3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04.30	1104.3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0.00		9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14	181.1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14	181.1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1.14	181.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36		0.36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36		0.36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36		0.36
			合 计	2650.17	2356.81	293.3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 (补助)	245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678.77	678.77		
一般公共预算	2453.8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0.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47.56	247.5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 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05	145.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31	1194.3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14	181.1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36			0.3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454.17	支出总计	2454.17	2453.81		0.3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77	678.7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8.77	678.77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78.77	678.7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7	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6	247.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56	247.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	9.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2	6.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34	23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05	145.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05	145.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55	59.5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3.26	83.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	2.24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31	1104.31	90.00
213	01		农业	1104.31	1104.31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04.31	1104.31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0.00		9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14	181.1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14	181.1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1.14	181.14	
			合 计	2453.81	2356.81	97.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5.97	2175.97	
301	01	基本工资	627.32	627.32	
301	02	津贴补贴	502.93	502.93	
301	03	奖金	257.14	257.14	
301	07	绩效工资	221.12	221.1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34	231.34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81	142.8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4	2.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5	9.9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1.14	181.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55		156.55
302	01	办公费	30.07		30.07
302	02	印刷费	3.94		3.94
302	03	咨询费	3.00		3.00
302	05	水费	1.30		1.30
302	06	电费	15.80		15.80
302	07	邮电费	11.55		11.55
302	08	取暖费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0.80		0.80
302	13	维修(护)费	24.00		24.00
302	14	租赁费	7.79		7.79
302	26	劳务费	28.75		28.7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5.02
302	29	福利费	7.53		7.5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29	24.29	
303	02	退休费	15.57	15.57	
303	05	生活补助	8.64	8.64	
303	09	奖励金	0.09	0.09	
		合 计	2356.81	2200.26	156.5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7.0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7.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90.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0.00						9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清水河镇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45.00						45.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清水河镇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45.00						45.00					
				合 计	97.00		7.00				9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3			0.36		0.36
223	01		0.36		0.36
223	01	05	0.36		0.36
		合 计	0.36		0.36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00	15.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5.00	15.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15.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650.1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2650.1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356.81 万元，占 88.93%，比上年预算增加 508.37 万元，增长 27.5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工资整体调资且 2022 年下半年新进公务员及事业编人员，2023 年预算在职人员数比 2022 年增加 14 人，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97 万元，占 3.66%，比上年预算增加 97.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奖补 90 万元、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3 个村 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36 万元，占 0.01%，比上

年预算增加 0.3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2023 年预算安排用于清水河镇 6 个社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日常办公费。

财政拨款结转 196 万元，占 7.40%，比上年预算增加 19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城南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90 万元，2022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干部周转房项目 98 万元，2022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 8 万元。

三、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 2650.1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56.81 万元，占 88.93%，比上年预算增加 508.41 万元，增长 27.50%，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工资整体调资且 2022 年下半年新进公务员及事业编人员，2023 年预算在职人员数比 2022 年增加 14 人，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预算增加。二是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奖补 90 万元。三是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3 个村 7 万元。

项目支出 293.36 万元，占 11.07%，比上年预算增加 293.3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结转结余资金 196 万元，其中：2022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城南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90 万元，2022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干部周转房项目 98 万元，2022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 8 万元。二是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奖补 90 万元。三是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西卡子村、双沟一村、双沟二村）7 万元。四是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

理补助资金 0.36 万元。

四、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53.8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3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7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职工全年工资，缴纳公务员工伤保险等工资福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支付电费、通讯费、劳务费、维修(护)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西卡子村、双沟一村、双沟二村）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5 万元，主要用于清水政府行政及事业单位在职及退休人员社保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145.05 万元，主要用于清水政府行政及事业在职人员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1194.30 万元，主要用于清水政府事业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事业运行公用经费；住房保障支出 181.1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36 万元，主要用于清水河镇 6 个社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日常办公费。

五、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453.8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56.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8.41 万

元，增长 27.5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工资整体调资且 2022 年下半年新进公务员及事业编人员，2023 年预算在职人员数比 2022 年增加 14 人，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9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奖补 90 万元、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西卡子村、双沟一村、双沟二村）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78.77 万元，占 27.66%。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 万元，占 0.29%。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7.55 万元，占 10.09%。

4. 卫生健康支出（类）145.05 万元，占 5.91%。

5. 农林水支出（类）1194.30 万元，占 48.67%。

6. 住房保障支出（类）181.14 万元，占 7.3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78.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1.21 万元，增长 36.42%，主要原因是：2022 年工资整体调资，人员工资福利预算增加；2022 年下半年新进公务员，导致 2023 年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项）：2023年预算数为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7万元，其中西卡子村3万元、双沟一村2万元、双沟二村2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行政退休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基本医疗预算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6.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3万元，增长69.19%，主要原因是：事业退休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基本医疗预算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31.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13万元，增长26.27%，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59.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65万元，增长21.78%，主要原因是：单位行政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83.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32万元，增长9.64%，主要原因是：单位事业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整，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2.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务员医疗补助纳入预算。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104.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7.50万元，增长23.14%，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目预算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81.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73万元，增长31.82%，主要原因是：2022年工资整体调资且2022年下半年新进公务员及事业编人员，2023年预算在职人员数比2022年增加14人，住房公积金预算增加。

六、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356.8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00.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56.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清水河镇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2】66号文件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奖补资金拨付至清水河镇西卡子村、城西二村、清水河村三个村。

预算安排规模：4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清水河村 15 万元、西卡子村 15 万元、城西二村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清水河镇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2】73号文件 2023 年自治区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拨付至清水河镇二官村、双沟二村、二道河村三个村。

预算安排规模：4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清水河镇二官村 15 万元、双沟二村 15 万元、二道河村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教【2022】56号

预算安排规模：7万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西卡子村3万，双沟一村2万，双沟二村2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八、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3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0.3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清水河镇6个社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日常办公费。其中：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0.3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0.36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用于清水河镇6个社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日常办公费。

十、关于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1.59 万元，增长 11.8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59 万元，增长 11.86%，主要原因是因经济发展需要，全镇拆迁工作任务繁重，公车使用频次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未安排预算。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6.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93 万元，增长 8.2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入编公务员及事业编人员，2023 年单位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71.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1.73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

算金额 71.61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1.6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6064.64 平方米，价值 658.34 万元。
2. 车辆 12 辆，价值 77.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9.4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0 辆，价值 38.14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7.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42.0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97.36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清水河镇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负责人	朱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	其中：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	1、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建设一批美丽乡村，逐步实现					

体目标		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3、建设红色美丽村庄，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传统； 4、清水河村通过政府采购采购路灯 40 套； 5、西卡子村拟实施道路维修项目，维修道路长度约 1000 米； 6、城西二村拟采购垃圾车一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益设施建设数量（个）	=3 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西卡村道路维修长度	>=1000 米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西二村采购垃圾车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清水河村安装路灯数量	=40 套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	=3 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建立健全美丽乡村建设台账、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台账、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台账（个）	=3 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村村容村貌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截止 2023 年底，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各地州市试点村上报试点工作方案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补助标准（万元/村）	=15 万元/村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有所增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收益农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5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5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清水河镇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负责人		朱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	其中: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建设一批美丽乡村,逐步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3、建设红色美丽村庄,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传统; 4、二官村滴灌安装及维修项目; 5、双沟二村巷道绿化项目; 6、二道河村五组一组自来水安装及维修项目和健身广场绿化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益设施建设数量(个)	=3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二道河村自来水管道的维修长度	>=810米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二官村滴灌维修面积	>=10亩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双沟二村巷道绿化面积	>=59.90亩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村数	=3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建立健全美丽乡村建设台账、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台账、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台账(个)	=3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村村容村貌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无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截止2023年底,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各地州市试点村上报试点工作方案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	工作

		及时率					常比例 赋分	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补助标准 (万元/村)	=15万元/ 村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正 常比例 赋分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 战斗力	有所增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 资料
	生态 效益 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 资料
满意 度 指 标	满意 度 指 标	项目区收益农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5	满意度 赋分	工作 资料
	满意 度 指 标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5	满意度 赋分	工作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章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36	其中:财政拨款	0.3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紧紧围绕社会保险关系管理的要求和服务对象的需求,助理民生升温,不断推进统筹城乡养老,做到服务下沉从优,管理上从严,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上门,保障清水社区22个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正常开展各项群众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中央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人数	=19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人数	=3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保证补助正常发放(%)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下达资金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中央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成本	≤0.31万元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成本	≤0.04万元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有效开展	计划标准	无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清水河镇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资金			项目负责人		章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	其中:财政拨款	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丰富群众的业余生活,增加群众的幸福感,为村民健身事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2.号召和引导广大群众主动参加健身,展示健身的成果及热度,享受健身的乐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无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文艺工作队购置文化用品数量	=20套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健身广场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无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打造豫剧文化大院数	=1个	计划标准	无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支付资金台账建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用品质量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健身广场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豫剧文化大院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文化用品费用	=2万元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建设健身广场成本			=3万元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打造豫剧文化大院成本			=2万元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水平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无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3年03月15日